

【书里书外】

苏东坡的人生况味

□李怀宇

苏轼初到黄州时,作诗云:“自笑平生为口忙,老来事业转荒唐。”一生为嘴到处奔忙,既可视作一种自嘲,亦可理解为人生况味。苏轼身后,粉丝代有才人出,其中不乏美食爱好者。如今林卫辉的《此生有味:苏东坡美食地图》,别致地重构苏轼的人生况味:读万卷书,行万里路,品万般味。

二十一岁前苏轼都生活在四川眉山,早年的美食体验和养成的味觉偏好,影响了他的一生。眉山的猪肉、鲤鱼、兔子,是苏轼早年的美食记忆。思念故乡家人时,往往会想起某种食物,苏轼也如此,这就是美食的力量。

初出茅庐的苏轼,《夜泊牛口》诗中“人生本无事,苦为世味诱。”一语双关,万般“世味”,日后他渐渐尝遍。而他在荆州《渚宫》诗中“百年人事知几变,直恐荒废成空陵。”《此生有味》写道:“历史的发展,被苏轼不幸言中,就在苏轼发出这一警醒后,大宋王朝迅速进入衰落的轨迹:英宗仅在位四年,英年早逝,接下来的神宗、哲宗,虽然想依靠变法挽救危机,但朝廷党争不断,内耗让大宋几乎耗尽了国运,随着一代昏君宋徽宗登场,北宋的‘游戏’也宣告结束,这个过程只经过六十年左右,苏轼的政治生涯就是在这么恶劣的环境中度过的,这是北宋历史上的‘垃圾时间’,也注定苏轼一生在政治上难以有所作为。”刚登进士第时,欧阳修介绍门人晁端彦访苏轼。一来二去,两人成了好朋友,晁端彦常劝苏轼言语谨慎。苏轼说:“我性不忍事,心里有话,如食中有蝇,非吐不可。”眼见国家到了生死存亡之际,苏轼不吐不快,为一生写下了终局的注解。

苏轼和苏辙兄弟同赴京城科考。苏轼得了最高等级的三等,苏辙得了四等,仁宗皇帝高兴地对皇后说为子孙得了两个太平宰相。兄弟一生唱和最多,苏轼《溪陂鱼》一诗,苏辙和诗中有句:“人生饱足百事已,美味那令一朝欠。”有好吃的就吃吧,别太多的感慨和哀怨了。苏轼一生最重要的知己,还是他弟弟。

熙宁四年(1071)苏轼赴任杭州通判路上,先在陈州弟弟苏辙家住了七十多天,随后兄弟相偕同往颍州拜访恩师欧阳修。晚年的欧阳修发白、牙落,两耳重听,几近失明。苏轼仿佛从恩师身上看到自己的未来,《颍州初别子由二首其一》中云:“悟此长太息,我生如飞蓬。多忧发早白,不见六一翁。”

在颍州离别欧阳修和苏辙后,苏轼于洪泽镇遇到大风,无奈返回,《发洪泽中途遇大风复还》中云:“明日淮阴市,白鱼能许肥。我行无南北,适意乃所祈。”提到白鱼并非苏轼的目的,表达对大风大浪的态度,方是诗之本意。北宋公认以淮之白鱼为佳,通常做法是糟淮白鱼。邵伯温《邵氏闻见录》记载一个故事:北宋时期,吕夷简任宰相期间,有一天他的夫人马氏去官中为皇后贺节。皇后问她:“上好食糟淮白鱼,祖宗旧制,不得取食味于四方,无从可致。相公家寿州,当有之。”马氏回答:“有。”并立即回家去拿。她在家找出十盒糟白鱼,准备全部送到官中时,吕夷简却制止了她:皇家都没有一条糟白鱼,而我家倒有这么多,超过天子,这还得了!他考虑再三,只让马氏送两盒进官,表明自己家没有多少。无独有偶,罗大经《鹤林玉露》记载一个故事:秦桧夫人王氏到官内朝见,皇太后说起近来很少吃到的子鱼。子鱼当时是杭州最名贵的鱼。秦夫人说:“臣妾家里倒有,明天呈奉一百条来给太后。”回家后告知秦桧。秦桧大急,知道这一下可糟了,皇太后吃不到好鱼,自己家里却随便便就拿出一百条来,岂不是显得自己的享受比皇帝、皇太后还好得多?秦夫人生性阴险,传说她参与杀岳飞之谋,以“捉虎易,放虎难”六字,促使秦桧下定决心,终于害死岳飞,然而讲到做官的法门,究竟不及老奸巨猾的秦桧了。秦桧仔细思量了一番之后,终于想出了一条妙计,第二天送了一百条青鱼进官去。青鱼是普

通的贱鱼。皇太后哈哈大笑,说道:“我早说这秦老太婆是乡下人,没见过世面,果然不错。青鱼和子鱼形状有些相似,味道可大不相同,只不过鱼身大而已。”这件趣事自必传入皇帝耳中,母子两人取笑秦桧是乡下人之余,觉得他忠厚老实,生活朴素,对他自又多了几分好感。这个故事,金庸在《三十三剑客图》的“侠妇人”一节中特地转录。可见,美味里有时也荡漾政坛风浪。

在杭州,苏轼与僧人交往:“三百六十寺,幽寻遂穷年。所至得其妙,心知口难传。”苏轼好酒而无量,喝茶也是他的真爱,僧人知道他爱茶,以好水烹茶相待。一日,苏轼在西湖逛寺庙,饮茶七盏,作诗《游诸佛舍,一日饮醪茶七盏,戏书勤师壁》:“示病维摩元不病,在家灵运已忘家。何须魏帝一丸药,且尽卢仝七碗茶。”他的诗词中关于茶多有妙句,如《望江南·超然台作》:“休对故人思故国,且将新火试新茶。诗酒趁年华。”《行香子·茶词》:“斗赢一水,功敌千钟。觉凉生、两腋清风。暂留红袖,少却纱笼。放笙歌散,庭馆静,略从容。”《次韵曹辅寄壑源试焙新芽》:“戏作小诗君勿笑,从来佳茗似佳人。”

苏轼爱茶,也爱竹:“食者竹笋,居者竹瓦,载者竹筏,炊者竹薪,衣者竹皮,书者竹纸,履者竹鞋,真可谓不可一日无此君也。”他作诗:“可使食无肉,不可居无竹。无肉令人瘦,无竹令人俗。”后来“东坡肉”的诸多传说中,竹笋煮猪肉便是其一。他对文与可“胸有成竹”的绘画理论推崇备至,诗云:“与可画竹时,见竹不见人;岂独不见人,嗒然遗其身;其身与竹化,无穷出清新,庄周世无有,谁知此凝神。”

苏轼一生追求养生。李常向苏轼介绍潮阳人吴复古时,苏轼只有四十一岁,但那时眼疾和痔疮无法根治,所以苏轼颇信道家的养生修炼,两人相见恨晚,成为至交。乌台诗案时,苏轼还在狱中,杭州、密州、徐州的百姓专门为他搭建解厄道场,为他消灾祈福。此难之后,苏轼在黄州进入创作的高峰,前后《赤壁赋》和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雄视百代。他说自己“先生食饱无一事,散步逍遥自扪腹”。他在《与范子丰书》中说:“江山风月,本无常主,闲者便是主人。”吴复古托人带好茶好食物向他问候。

苏轼被贬黄州时,他的好友王巩被贬至更远的岭南宾州监酒盐税。久别重逢时,王巩让歌伎柔奴给苏轼倒茶,苏轼问她:“广南风土,应是不好?”柔奴答:“此心安处,便是吾乡。”苏轼为她填了《定风波》:“试问岭南应不好,却道:此心安处是吾乡。”人生就是这么奇妙,冥冥中成了晚年苏轼的命运。先贬至惠州,再贬至儋州,苏轼对岭南有了全新的理解:“岭南万户皆春色,会有幽人客寓公。”更有:“日啖荔枝三百颗,不辞长作岭南人。”

在惠州两年七个月,苏轼热爱岭南风物,《四月十一日初食荔枝》:“我生涉世本为口,一官久已轻莠鲋。人间何者非梦幻,南来万里真良图。”在苏轼人生低谷之际,吴复古总是及时出现。吴复古来惠州看望苏轼,饮酒谈道,炼丹打坐。惠州多芋,苏轼与吴复古夜谈,肚子饿了,吴复古为他煨了两枚芋头,苏轼吃得很高兴,作文《记惠州土芋》,又作诗《除夕访子野食烧芋戏作》。然而,注意养生的苏轼在惠州失去了朝云。朝云逝时三十四岁,苏轼六十一岁。外传朝云因误食蛇肉惊恐而死,但苏轼给友人的信中屡次谈及死因,在《惠州荐朝云疏》中说:“遭时之疫,遭病而亡。”朝云是染上瘟疫而逝。

苏轼最后贬至儋州,生活清苦,遂作《老饕赋》。此赋奠定了苏轼在中国饮食史上顶级美食家的地位。实则忙里偷闲,苦中作乐,人间有味是清欢。在生命将尽之际,苏轼作诗:“心似已灰之木,身如不系之舟。问汝平生功业,黄州惠州儋州。”在美食爱好者眼里,苏轼平生功业,自然还有吃吃喝喝。生前富贵,死后文章,百年瞬息万世忙。后来人读苏轼,如江上清风与山间明月,取之无禁,用之不竭。无论从任何角度解读,皆可与同好者会心一笑。

(本文作者系知名媒体人、出版人、作家)

□孙道荣

转眼就处暑了,暑热渐消,我也敢出门,在日头下走一走了。

总算又避过一暑。

避这个字,用在夏天,恰如其分也。不是逃,逃这个字,显得仓皇,狼狈。再说,夏天的热,是渗透在每一粒空气里的,你往哪逃,也逃不了空气,它钻入你肺腑,或焦灼地依附在你的每一寸肌肤上,逃无可逃。也不是躲,夏天你可以躲在空调房,也可以躲在大楼的阴影或树荫之下,你躲得了一时,却躲不过一夏,只要你跨出门,只要阳光能伸手够得着你,暑气就能瞬间将你笼罩,降服。

不逃,不躲,却可以避。避是回避,不与夏天正面交锋。避虽然也有躲的意思,却比躲从容一点,雅致一点,一闪身,一回转,避过了酷暑的锋芒,像个武林高手。避还有防的意思,斗也斗不过,逃也逃不了,但避一避,防一防,总还是可以的。在烈日下行走,你撑把遮阳伞,那就是防;你手搭个小凉棚在额头上,那一巴掌的阴凉,也是防。

去哪里避呢?可以去深山,老林里有千年的凉气,每一片树叶,都会帮助你吸纳一点暑气。也可以去水边,水能包容一切,也能打败一切,每一滴水,都是降温的良方。整天躲在空调房的人,不是避暑,在防空洞里铺块凉席,摇着芭蕉扇,哎,这是避暑。在我乡下老家,从老井里打一桶水,摆在凉床边,里面再放一只地里刚摘的西瓜,这也是避暑。哪有那么多的深山老林让你钻,哪能时时刻刻泡在水里?普通人有普通人的避暑大法,照样可以与暑一搏。

与避暑大不同的,是访秋。秋是收获之季,没人躲之,避之,逃之。避了一夏,心里一定憋得紧,闷得慌,你去秋天的田间地头,城郊野外,走一走,看一看,到处都是果实。秋高气爽,秋在远处等你。访,首义是寻,寻一寻夏的去处,觅一觅秋的踪迹,找一找果实所在。访需带着诚意,怀有恭敬之心,秋才会将它的琼浆玉液,呈现给你。

同样是访秋,有人访到的秋,是姹紫嫣红,万山红遍,硕果累累,也有人眼中是秋风瑟瑟,百花消杀,万物凋零,或喜或悲,其实都不是秋本来的样子。你经历了怎样的春天,度过了怎样的夏天,就会有怎样的秋天。我们访的不是秋,而是自己的过往和内心。

那么,春天的动词又是什么?春天是用来踏的。踏这个字,是走,来来回回地走,是踩,一遍一遍地踩。春天,万物复苏,草木繁盛,到处绿油油,满目郁郁葱葱,一脚踩进青草地,也就是一脚踏进了春天。我小时候,最喜欢春天赤脚走路,脚板底踩在青草上,毛茸茸,痒酥酥,何其快意!既然是踏春,就别矜持地穿着鞋啦,无论是皮鞋,还是草鞋,脱了吧,光着脚丫子,你才能真正与春亲密地接触。

踏春,实乃踏青。唯一脚踩着青,春天才会顺着你的脚丫子,钻进你的心里。别担心将小草踩坏了,春天给了小草们无限的生机,一场春雨,就能将倒伏的小草们,重新搀扶起来。也别担心沾在脚丫子里的泥巴,它能让你也成为春天里的一株苗。踏这个字,还有亲临的意思,你折一朵花插在花瓶里,那不是春天,只有你将自己的身心整个踏进去,你也成为了春天的一根草,一朵花,一棵苗,一点绿,你才算是这春天的一部分。

踏春,避暑,访秋,一个动词,激活了一个季节。冬天呢?我乡下的奶奶说,又要过冬了。她用了“过”这个字。北方的人,到了冬天,像候鸟一样南下,过冬。朔风呼啸,大地白茫茫一片,一个过字,苍茫而无奈。不过,我奶奶还说了,过日子。日子就是一天天过的。冬天是一股一股的寒流,冬天是一场接一场的大雪,冬天是双手拢在袖筒里,扳着冻得通红的手指头,数过的日子。

而过了冬天,就又是欣欣向荣的春天了。

(本文作者现供职于萧山日报社)

【顺其自然】

一季一动词